

富国全球科技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人民币 C 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2025 年 12 月 03 日（信息截至：2025 年 12 月 02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 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富国全球科技互联网股票（QDII）	基金代码	100055
份额简称	富国全球科技互联网股票（QDII）C	份额代码	022184
基金管理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06 月 20 日	基金类型	股票型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交易币种	人民币	境外托管人	布朗兄弟哈里曼银行
基金经理	赵年坤	任职日期	2025 年 03 月 07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4 年 07 月 01 日

注：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本基金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起，由原“富国全球顶级消费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为“富国全球科技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二、 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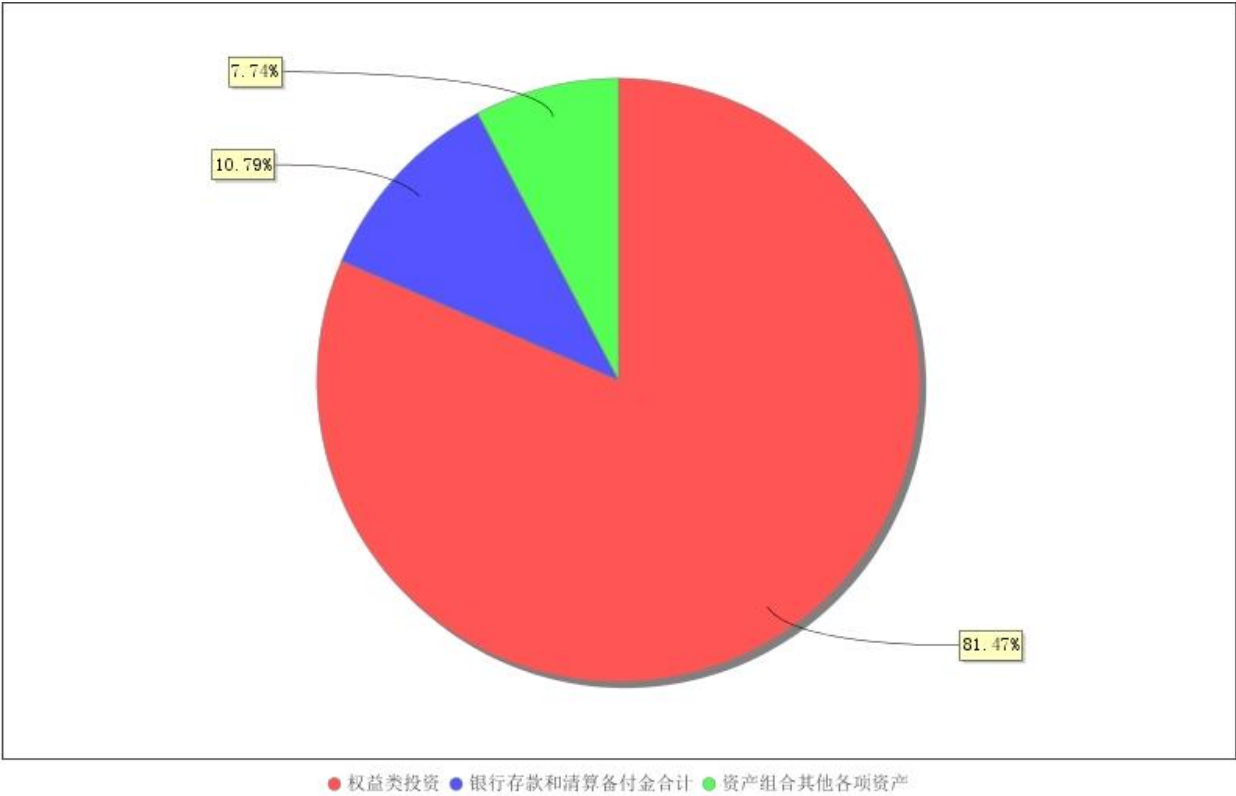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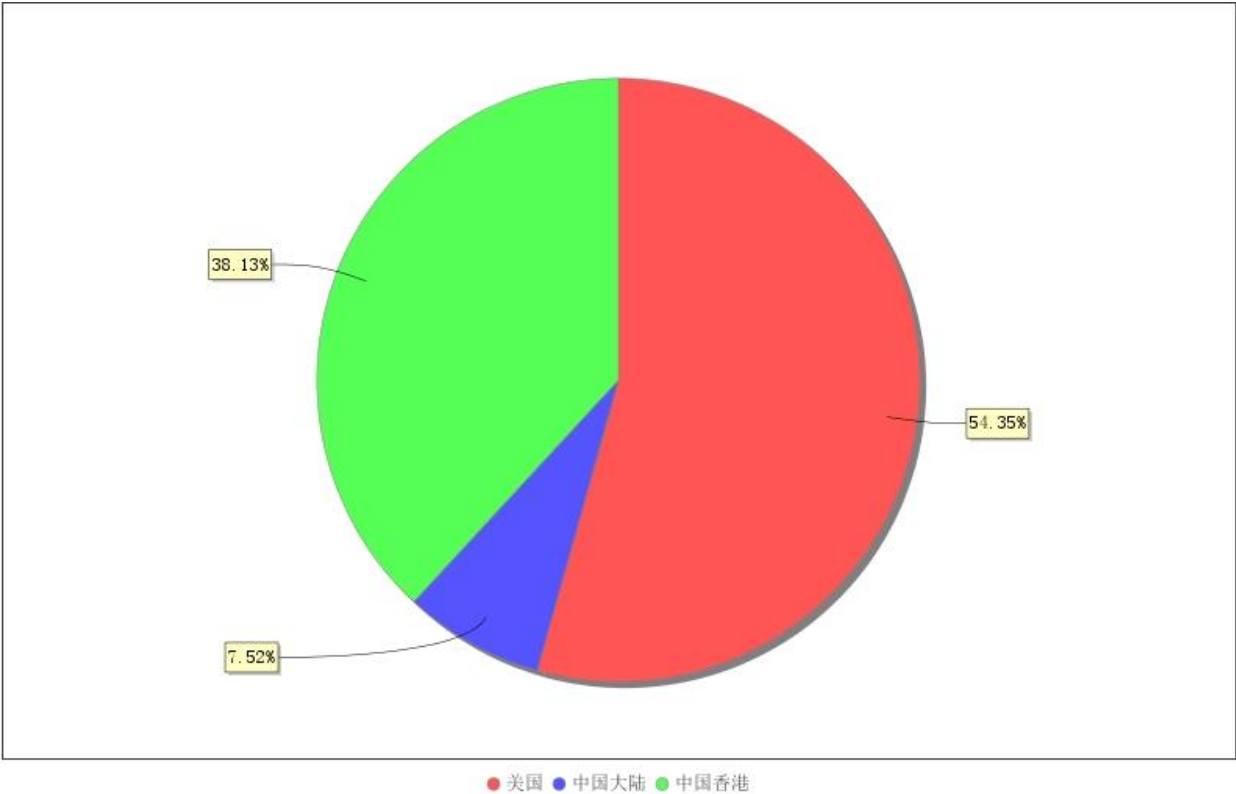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全球科技互联网主题相关股票，通过精选个股和严格风险控制，力求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取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境内境外市场。 针对境外投资，本基金可投资于下列金融产品或工具：在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监管机构登记注册的公募基金（含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ETF）；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市场挂牌交易的普通股、优先股、全球存托凭证和美国存托凭证、房地产信托凭证；港股通机制下允许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住房按揭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国际金融组织发行的证券；银行存款、可转让存单、银行承兑汇票、银行票据、商业票据、回购协议、短期政府债券等货币市场工具；远期合约、互换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境外交易所上市交易的权证、期权、期货等金融衍生产品；与固定收益、股权、信用、商品指数、基金等标的物挂钩的结构性投资产品。 针对境内投资，本基金可投资于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创业板、中小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国家债券、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次级债券、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等）、同业存单、衍生产品（股指期货、国债期货、权证）；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为对冲外币的汇率风险，可以投资于外汇远期合约、结构性外汇远期合

	约、外汇期权及外汇期权组合、外汇互换协议、与汇率挂钩的结构性投资产品等金融工具。本基金可以进行境外证券借贷交易、境外正回购交易、逆回购交易。有关证券借贷交易的内容以专门签署的三方或多方协议约定为准。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80%-95%，其中投资于全球科技互联网主题相关的股票及存托凭证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境外市场的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于全球市场，包括境内和境外市场。通过宏观策略研究，对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等的预期收益进行动态跟踪，从而决定全球资产配置比例。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全球科技互联网主题相关公司的股票，包括 TMT 里面的硬件半导体行业、互联网软件行业、电讯行业和设备零部件产业链等，通过自下而上的积极策略，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式考察和筛选具有比较优势的个股同时兼顾行业变化。本基金将根据投资目标和股票投资策略，基于对基础证券投资价值的研究判断，进行存托凭证的投资。本基金将根据需要，适度进行债券投资。本基金的基金投资策略、金融衍生工具投资策略、汇率避险策略、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详见法律文件。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指数收益率×80%+中证互联网指数收益率×1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股票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可投资于境外证券，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等境外证券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 本基金可通过港股通机制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注：详情请阅读《招募说明书》中“基金的投资”章节的相关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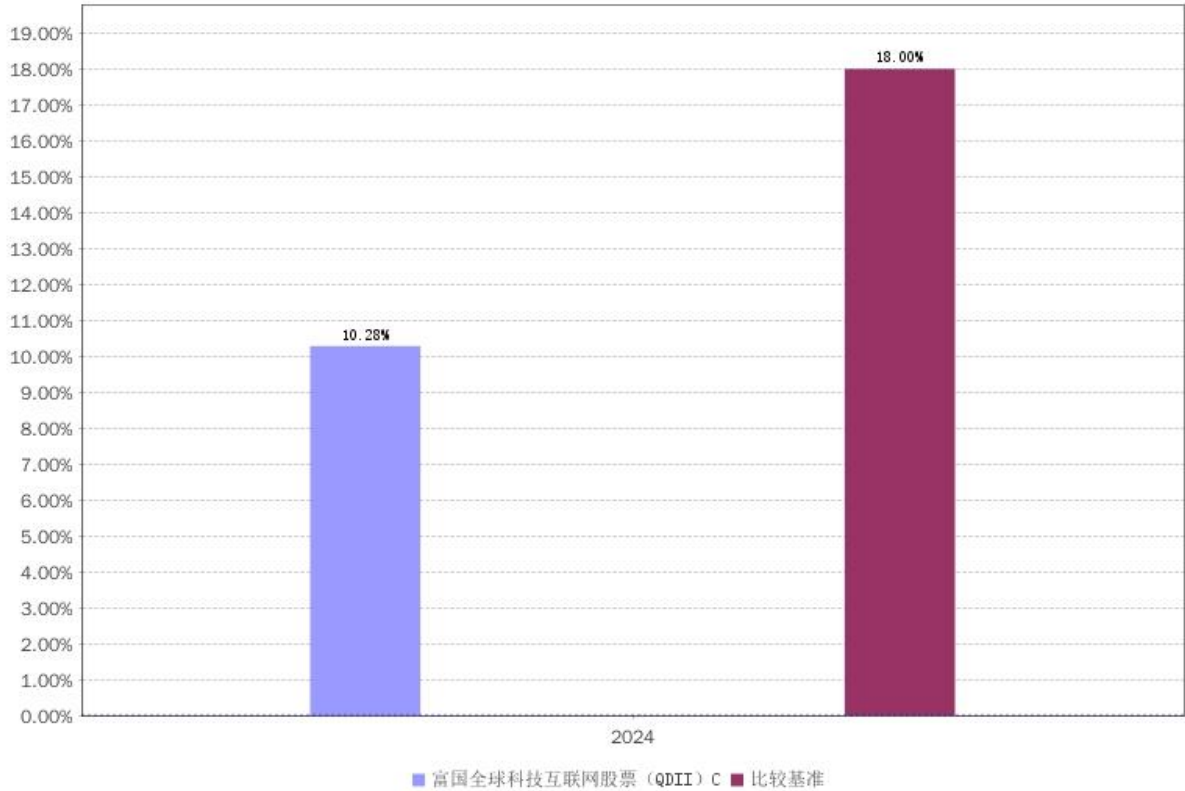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注：截止日期 2025 年 09 月 30 日。本基金全球配置图仅指全球权益投资分布情况，权益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85.33%，其中美国占比为 46.37%；中国香港占比为 32.54%；中国大陆占比为 6.42%。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C 份额）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本基金转型日 2018 年 06 月 20 日。C 类份额自 2024 年 9 月 20 日起有基金份额。业绩表现截止日期 2024 年 12 月 31 日。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 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费用类型	金额（M）/持有期限（N）	费率（普通客户）	费率（特定客户）
赎回费	$N < 7$ 天	1.5%	
	$7 \leq N < 30$ 天	0.5%	
	$N \geq 30$ 天	0	

注：本基金人民币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赎回费用在投资者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特定客户的具体含义请见《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费用类别	年费率/收费方式	收取方
管理费	1.20%	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
托管费	0.20%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	0.40%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38,000.00 元/年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元/年	规定披露报刊

注：以上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本基金交易证券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的年费用金额，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年费用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除上述费用外的其他运作费用，详见《招募说明书》中的“基金费用与税收”章节。若本基金触发基金合同中关于“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的预警情形，基金管理人可决定是否承担本基金项下相关固定费用，最终实际情况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 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1.85%

注：若投资者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上表所示。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均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 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投资中的风险包括：投资风险、交易对手风险、运作风险、合规与道德风险、基金自身特有风险、流动性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等。

本基金的特定风险包括：1、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全球科技互联网相关公司的股票，该类股票行业分布相对集中，可能会产生行业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基金投资科创板股票的风险。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目标、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基金并非必然投资于科创板股票。本基金投资科创板上市交易股票将承担科创板因上市条件、交易规则、退市制度等差异带来的特定风险。

3、基金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存托凭证是新证券品种，本基金投资存托凭证在承担境内上市交易股票投资的共同风险外，还将承担与存托凭证、创新企业发行、境外发行人以及交易机制相关的特有风险。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市。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并对各方当事人具有约束力。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定期公告等披露文件。

五、 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llgoal.com.cn)，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免长途话费）

-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